

桃園市蘆竹區新興國民小學 函

地址：33862桃園市蘆竹區新興街355號
承辦人：輔導主任 蔡佳珍
電話：03-3602448#310
傳真：03-3790402
電子信箱：ta120157@gmail.com

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新明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8月11日
發文字號：新小輔字第115000512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校辦理「115年度特教專業知能研習」一案，敬請
鼓勵貴校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以強化特教專業素養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15年5月13日桃教特字第
11500395103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資訊如下：

- (一) 研習時間：115年8月27日（四）09：00:00至16：00。
- (二) 研習地點：本校 3樓禮堂。
- (三) 研習主題：情緒障礙學童行為輔導策略。
- (四) 研習講師：王心寧心理師。
- (五) 研習對象：本市普通班教師、特教班老師，計100人。

三、報名方式：請於115年8月25日（二）前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
網（<http://special.moe.gov.tw>）-研習報名-縣市特教研
習-桃園市-登錄單位（新興國小）報名。

四、全程參與者核予研習時數6小時，倘所屬人員報名並出席請

輔導室 115/08/12 11:10



1150005923

無附件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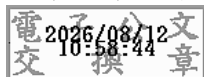
貴校本權責核予公(差)假登記。

五、注意事項：1. 校內無提供汽車停車位。2. 為響應環保，請自備環保杯。

六、如有疑義，請洽本校輔導主任電話：3602448#610或特教組長電話：3602448#230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學校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